

纪实文学

徐舒 著

断头案



群众出版社

纪实文学

断头交易

评说金
华惊天
税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断头交易：评说金华惊天税案/徐舒著. —北京：群众出版社，1999.3

ISBN 7-5014-1961-2

I. 断… II. 徐…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06298 号

版式设计：李隆昇

断 头 交 易

——评说金华惊天税案

徐 舒 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人民警官大学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125 印张 180 千字 插页 4

1999 年 4 月第 1 版 199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14-1961-2/I·796 定价：12.80 元

印数：0001—6000 册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七名指控虚开增值税发票的被告人进行宣判。图为审判会场。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数额巨大的犯罪分子
胡银锋被一审判处死刑。



胡银锋个人案卷



原金华县县长、县委书记王新根一审判处
有期徒刑3年



县财税稽查大队
长杨尚荣被一审判处死刑。图为
杨尚荣在看守所。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数额巨大的犯罪分子
吕华明被一审判处死刑。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数额巨大的犯罪分子
吴跃冬（左）、吴瑛在审判中。吴跃冬被
一审判处死刑。

内 容 简 介

从1995年3月至1997年3月，只有56万人口的金华县，全县共有218户企业参与虚开增值税发票，开发票65536份，价税合计63.1亿元。案件涉及全国36个省、市、自治区，造成中央和其他地区损失近10亿元。涉及此案的金华市原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叶国梁因受贿罪一审判处有期徒刑15年；金华县原县委书记王新根因玩忽职守罪被一审判处有期徒刑3年；金华县原宣传部长周建平、县财税局原局长王金余、国税局原局长虞新法和副局长吴樟贤、县检察院税检室原副主任戴明利等被判有期徒刑；县财税局稽查大队原大队长杨尚荣被一审判处死刑。另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数额巨大的犯罪分子胡银峰、吴跃冬、吕华明被一审判处死刑。

这是共和国成立以来发生的全国第一大税案。为侦破此案，中央派出两位副部级干部亲临第一线主抓，日理万机的共和国总理朱镕基曾先后七次批示，关注此案，并要求每一阶段工作都要向他汇报。“金华县税案”

案惊全国，那么，这桩惊天大案是怎样酿成的，是怎样被发现的，涉案人员有的丢官，有的丢命，多年的苦心经营毁于一旦……

本书作者徐舒供职金华市公安局，从案发之日便对此案投以关切的目光。他手中不仅掌握大量的翔实的材料，对涉案人员相对较多的了解，其中涉案的个别领导干部竟是他的大学同学。本书描写的是税案，没有血腥，没有暴力，不涉及色情，但它却给人的心灵以强烈的重击，此案为什么会发生在金华，为什么那么多没有文化的农民冒死虚开，为什么那么多受党教育多年的干部丢官，为什么被一审宣判死刑的农民不服上诉……请您仔细地阅读。

目 录

楔 子	(1)
-----------	-----

第一章	(5)
-----------	-----

1997年1月8日，成立不久的金华市公安局经济案件侦查支队走访财税部门“找米下锅”，结果找出一开票公司，搜出大大小小、真真假假各种公章60多枚。

吴跃冬不愧为金华滩上的“社交高手”，戴着手铐在警车上向侦查员发起了公关。

“你是什么级别？我立马与你们领导通话。”某部门负责人根本没把预审支队副支队长放在眼中。

“一查到底，依法严惩”，市委书记对税案的批示，证明共产党不是叶公，而是只认法律不认皇亲国戚的包公。

第二章	(34)
-----------	------

金华县公安局连续两次秘密大抓捕行动全面失利，令人百思不得其解。

手持“尚方宝剑”的中央专案组，处处受到了地方“游击队”阻抗，查处税案工作步履维艰。

缉捕初战告捷，几经周折，终于发现了个人虚开全国之盛的胡银峰狐狸尾巴。

第三章 (53)

“胡老板上哪儿去了？小姐，叫他进来敬酒。”方才还在的胡银峰突然音讯杳无。

军舰的港湾是码头，胡银峰的“港湾”呢？情人的玉臂。

在杭州，胡银峰为情人一掷千金不眨下眼皮。

“三十三岁之前，日子真难过。做梦都在想发财。”胡银峰搂着情人光洁的肩膀感慨万分。

抓捕胡银峰，创下公安史上从最高机关到最基层实战部门联手作战的纪录。半小时后，胡银峰被抓获的消息，报到总理办公室。

“那时虚开发票像吸毒上了瘾。但如果知道要杀头，我决不会拿脑袋去换钱。”胡银峰对法官如此陈述。

第四章 (88)

“讲清楚自己问题”的动员会上。一些财税干部如浮在水面上的鸭子，表面平静，下面动个不停。

“有块地盘好吃饭”，杨尚荣终于得到一块吃饭的好地盘——税务稽查大队大队长位置。

熟悉杨尚荣的人，知道杨尚荣有几首歌唱得如原版带，却不知他唱得最投入、最能体现歌为心声的是《不能这样活》。

“局长，我又搞定了一批。”杨尚荣兴冲冲道。王局长朝杨尚荣点点头，甩过去一包“中华烟”。

第五章 (122)

杨尚荣“风流而不下流，吃点但不收钱”的最后

防线，在金钱诱惑的大浪冲击下，终于崩溃了。

如果说擒获吴跃冬是点球入网，胡银峰抓获是一记长射破门，那么，速擒杨尚荣，则是一招倒踢紫金钩应声进网。公安机关连踢出的漂亮三球，为税案揭开、全线突破和一批党政、财税干部落入法网，起到了关键的作用。

杨尚荣押出审讯室后，一位办案人员边整理笔录，边说：“我现在明白了抗日战争为什么要打八年，汉奸太多。”

人们常用狼狈为奸来形容相互勾结。如果说杨尚荣是“狼”，那么，“狈”是谁？

第六章 (148)

叶国梁关于“二把手心态”的讲话，折服了一大批干部，被人视为政坛新星。

“叶书记，现在有一种新的护官符说法，当官身边要有四种人。”酒席上的朋友说道。

贪如火，不遏则燎原；欲如水，不遏则滔天。叶国梁思想防堤出现大溃口。

烟啊，钱啊，送到领导家中去。有人不禁在问：拿工资的人，哪来这么多钱。答案其实很简单：取之于民，用之于官。

第七章 (173)

没有“汉奸”决不可能形成滚滚的虚开发票黑潮。

国税总局领导说：起码，金华县财税局长难逃其咎。

一个政府的腐败，往往从财政危机开始。

为了吃到几根骨头，有些税务干部已忘记自己头上大盖帽正中是什么图案。

第八章 (193)

新一轮的追捕对象犹如滑溜溜的泥鳅，眼看抓到手，又被溜掉。刘卫东半年里 BP 机便换了 5 个。

刘卫东已够滑溜了，但比起索要辉来，好比孙子见爷爷。老奸巨滑这个成语用在索要辉身上，比他那套“金利来”西装还要适身。

“咣当”，铁门关上了。索要辉明白自己后半辈子得在铁门里度过，不由潸然泪下。

1998 年春节，范锦响像一只猎犬，嗅着杨春水的行踪。

车到老风口，范锦响下车朝孔繁森遇难纪念碑石默哀后，捧着受伤的左手，朝乌鲁木齐挺进。

第九章 (222)

公安部、国税总局联合向全国发出协查令，十多万人上阵参战。

黄山那松、那峰、那云、那雾、那石，堪称天下一绝。但看上一百次，感觉如何？风景名胜看多了味同嚼蜡，办案人员一天到晚看的是枯燥无比的数据。

警察牺牲并不仅在战场。

第十章 (238)

金华县税案成为最后一案的愿望能否实现？唯有历史能够回答。但历史从不提前开口。

楔 子

1998年10月3日，天高云淡。

上午8时，位于青春路的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门口人头攒动，法院将对7名指控虚开增值税发票的被告人进行宣判。中央电视台金牌栏目《新闻调查》的摄像机对着法院大楼正中国徽图案缓缓往下摇，黑色大理石墙面，威严庄重，两根乳白色硕大圆柱，与黑墙形成强烈反差，象征着人间黑白自有法律评说。

8时30分，旁听的人允许进入审判大厅。细心的人发现周围三三两两站着的警察，有法警、武警，还有市公安局特警支队膀阔腰圆的特警，众多面容严峻、手持对讲机的警察，虽都是徒手，但仍使人想起一个词：戒备森严。

审判席下，架着七八台摄像机，还有五六个像双枪手般挂着长短镜头照相机的摄影记者在不时抬腕看表。

旁听席前面两排坐着十几个神情焦急不安的男女，一会低头窃窃私语，一会把目光投向审判席上鲜红的国徽，他们的紧张神情明白无误告诉别人：这是被告人的亲属。

9时，就要公开宣判了。他们不知自己亲人会判处什么刑。他们中有人虽知道刑一庭受理的案子一般以可能判处无期徒刑

为起点，有的律师已提醒要作好亲人被判极刑的思想准备，但此时心中都仍在嘀咕：只听到杀人、贩毒、抢银行要掉脑袋，为了开发票总不至于判死刑吧。

他们知道自己亲人犯的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但不清楚增值税专用发票是张什么样的发票。

中央财政收入90%以上来自税收，增值税是主要税种，增值税的收入占国家税收85%。增值税要求企业在销售(生产)产品后，按产品总金额的17%向国家交纳税款。如果这个产品的原料、半成品或成品购于其他企业，那么可以按出售价格减去进货价格的差额为基数，交纳增值税。购进货物的价格以供货单位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为凭证。例如甲企业自行生产的一件服装以100元价格出售，必须向国家交纳17元的增值税。但如果甲企业有从乙企业购进原料每件80元的增值税发票，那么甲企业只要交纳未上税余额20元百分之十七，也就是每件3.4元的增值税。凭这张发票可以抵扣13.6元税款。

从某种意义上说，增值税发票就是现金支票，所不同的是，现金支票到银行兑现现金，增值税发票向国家财政兑现人民币。虚开增值税发票，无异于从国库盗窃现金。盗国库，最高刑是死罪，虚开增值税发票最高刑，也是死罪，并处没收全部财产。

自1994年以来，全国已有40多名虚开增值税发票的犯罪分子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今天要宣判的几名犯罪分子，虚开的金额之大，造成国家税款流失之巨，都令人咋舌。深谙法律条文的律师向委托人家属作出的提醒，并非什么“张半仙”，“神算子”们的连蒙带猜，而是有《刑法》中的条款规定依据。

9时差一分，刑一庭庭长、胡银峰案审判长金新华带着审判员、书记员鱼贯进入审判席，公诉人、辩护律师尾随进入坐在自己位置上。

瞬时，所有镜头都对准庄严国徽下的法官。身着藏青色法官春秋装的金新华，脸上看不出什么表情。他环视了下法庭，用浑厚男中音威严宣布道：“带被告人胡银峰到庭！”

旁听席上出现骚动，所有目光都聚焦在右侧通道口。两名法警押着一壮实的汉子出现在人们视野，旁听席上议论蜂起。

“这人听说是个农民。这下可好，成为全国典型。”

“会不会判死刑？”

“杨尚荣虚开比他少都判了死刑，他至少可以判五六次死刑。”

.....

站在被告栏两边和过道边的法警、特警，锐利的目光在被告人亲属身上扫视着。

一切还正常，只是有几个人启身欲对胡银峰说什么。法警立即上前制止：“坐下，不准喧哗。”

“被告人姓名？”

“胡银峰。”

“家住哪里？”

“浙江省永康市清溪乡黄岗村。”

.....

例行问话结束后，金新华手捧12万字的判决书起立：“现在开始宣判。”

所有的人都纷纷起立，场内响起一片椅子翻动声。

胡银峰咽了口唾沫，双眼直盯着法官，耳朵捕捉着法官的每一句判词。

12万字的判决书，按播音速度念需16个小时。如此长的判决书，是否新中国宣判决书之最？没有调查不好下结论，但胡银峰的案卷的确创下刑事案件之最高纪录。

公安预审移交案卷 685 卷，高达 11.28 米。检察卷 4 本，起诉书达 9 万字。案卷移送法院后，金新华带着 3 名法官，从早上 7 时开始一直到晚上 12 时，除了吃快餐，就是看案卷，整整看了 20 天。写出的 120 万字审理报告，7 名电脑打字员没日没夜打，5 名打得直哭鼻子。

金新华铿锵有力的声音在审判庭回响。旁听的人心中盘旋着一个个问号：这个案子是怎么被发现的？金华县税案怎么发生的？为什么会发生在金华县？案情内幕如何？